

# 2017年12月18日

# 增持(维持)

#### 汽车及零部件研究组

分析师: 王凤华

执业编号: S0300516060001 邮箱: wangfenghua@lxsec.c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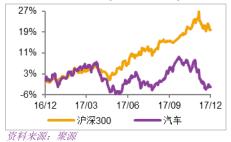
研究助理:徐昊

电话: 010-66235635 邮箱: xuhao@lxsec.com

联系人: 高通

电话: 010-66235705 邮箱: gaotong@lxsec.com

# 行业表现对比图(近 12 个月)



# 相关研究

《【联讯汽车及零部件行业周报】第二批新 能源推广补贴下发,三大车企签订战略协 议》2017-12-04

《【联讯汽车行业深度研究】联讯汽车:把 握确定主线,转暖会有时》2017-12-12

《【联讯汽车及零部件行业周报】蔚来汽车 ES8 正式发布,智能汽车蔚然成风》 2017-12-18

# 汽车

# 【联讯汽车】北京印发全国首份自动 驾驶法规

# 投资要点

# ◇ 事件:

2017 年 12 月 18 日,北京市交通委、市公安交管局、市经济信息化委联合 印发 15 日联合制定的《北京市关于加快推进自动驾驶车辆道路测试有关 工作的指导意见(试行)》和《北京市自动驾驶车辆道路测试管理实施细则(试行)》。

#### ◆ 1、《意见》首次明确自动驾驶定义

从自动驾驶车辆、自动驾驶功能、自动驾驶系统三个方面首次明确了自动 驾驶的定义。即在符合《机动车运行安全技术条件》的车辆上安装具有自 动驾驶功能的自动驾驶系统。官方定义对于后续车辆的申报、自动驾驶的 认定、政策的出台都有指导意义。

#### ◆ 2、《意见》及《细则》对自动驾驶测试申请条件进行了细化

《意见》要求测试主题必须为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单位向北京市自动驾驶测试管理机构提交申请,对于车辆、驾驶人员都做了明确要求。相比于美国,中国未提出押金要求,但要求测试主题应购买每车不低于 500 万人民币的交通事故责任保险或提供不少于 500 万元的自动驾驶道路测试事故赔偿保函。

自动驾驶测试标准的细化,有利于自动驾驶车辆在指定区域按政策标准进行行车测试,避免了技术不成熟导致的非测试道路的交通事故,使得自动驾驶测试期间的交通事故赔偿明确了责任主体。

#### ◆ 3、《细则》对自动驾驶测试流程进行了规定

《细则》规定了测试主体需要提交的申请材料,明确了测试主体及第三方的时间流程。测试主体应在指定区域、指定时间段内测试,且不允许搭载与测试无关人员;明确了发生交通事故的处理流程及责任方;测试主体需要向第三方授权监管机构定期上传测试数据,并在测试前申请专用测试牌照,在自动驾驶测试管理机构认可的封闭试验场进行道路测试。

#### ♦ 4、投资建议

自动驾驶政策的细化有利于技术合法化运用,关注自动驾驶的雷达、芯片、算法等软硬件公司的技术进展。关注中科创达(车载 OS)、四维图新(高精度地图系统)、保隆科技(TPMS 渗透率提升)等个股主题性机会。

#### ♦ 5、风险提示

自动驾驶政策完全放开较慢,完全自动驾驶技术进展缓慢。





### 一、《意见》首次明确自动驾驶定义

**自动驾驶车辆**是指在符合《机动车运行安全技术条件》(GB7258)的机动车上装配自动驾驶系统的车辆。

**自动驾驶功能**是指自动驾驶车辆上,不需要测试驾驶员执行物理性驾驶操作的情况下,能够对车辆行驶任务进行指导与决策,并代替测试驾驶员操控行为使车辆完成安全行驶的功能。自动驾驶功能包括自动行驶功能、自动变速功能、自动刹车功能、自动监视周围环境功能、自动变道功能、自动转向功能、自动信号提醒功能、网联式自动驾驶辅助功能等。

**自动驾驶系统**是指能在某一时段执行自动驾驶功能的系统。机动车辆仅含以下机动车辅助类自动化系统不属于自动驾驶系统:主动安全辅助系统、电子盲点辅助系统、防撞系统、紧急制动系统、停车辅助系统、自适应巡航系统、车道保持辅助系统、车道偏离报警系统、交通堵塞排队援助系统等。

定义的细化对于自动驾驶测试的申报、自动驾驶的认定、政策的出台都有指导意义。

# 二、明确了测试申请条件

#### 1、测试主体

**限定境内注册的法人:**测试主体是指因进行自动驾驶相关科研、定型试验,需要临时上路行驶,递交申请自动驾驶车辆道路测试的在中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单位。

#### 2、测试主体要求

**需提供一整套符合自动驾驶要求的车辆信息:**应提供自动驾驶测试车辆基本情况说明,应提供自动驾驶系统介绍和操作说明,还应提供自动驾驶数据记录装臵安装证明。且应购买不低于500万人民币的交通事故责任保险或提供不少于500万元的自动驾驶道路测试事故赔偿保函。

# 3、测试车辆要求

**驾驶员对于测试车辆应具有掌控能力**:测试车辆是指申请道路测试的未办理过注册登记的机动车辆,车辆如发生故障,驾驶员能迅速以物理方式接管车辆,应包含脱离自动驾驶的功能,测试车辆应安装监管装臵,并接受第三方授权机构日常监管。

#### 4、测试驾驶员要求

**驾驶员应接受过自动驾驶训练:**测试主体应与测试驾驶员签订劳动合同,测试驾驶员应当持有机动车驾驶证,具有三年以上安全驾驶经历,并在自动驾驶系统出现故障或发出警告提醒时,立即接管并操控测试车辆。

# 三、《细则》对自动驾驶测试流程进行了规定

流程:测试主体需向第三方授权机构提出申请,按规定提交申请材料清单,单一次测试车辆不超过五辆。测试主体向第三方授权机构提出申请,并同时提交申请材料。第三方授权机构应于收到材料后十个工作日内完成材料初审。材料初审合格后,第三方授权机构应于五个工作日内组织现场审查。





测试管理:测试主体应在指定区域、指定时间段内测试,且不允许搭载与测试无关人员,测试车辆应遵守临时行驶车号牌管理相关规定,测试主体需要向第三方授权监管机构定期上传测试数据,并在测试前申请专用测试牌照,在自动驾驶测试管理机构认可的封闭试验场进行道路测试。明确了发生交通事故的处理流程及责任方。

# 四、投资建议

自动驾驶政策的细化有利于技术合法化运用,关注自动驾驶的雷达、芯片、算法等软硬件公司的技术进展。关注中科创达(车载 OS)、四维图新(高精度地图系统)、保隆科技(TPMS 渗透率提升)等个股主题性机会。

# 五、风险提示

自动驾驶政策完全放开较慢,完全自动驾驶技术进展缓慢。



#### 分析师简介

王凤华:中国人民大学硕士研究生,现任联讯证券研究院执行院长。从业 20 年,在卖方研究行业领域先后任民生证券研究所所长助理、宏源证券中小市值首席分析师、申万宏源研究所中小盘研究部负责人,2012-2014 年连续三年获得新财富最佳中小市值分析师,实地调研数百家上市公司,擅长挖掘中长线成长股。

#### 研究院销售团队

北京	周之音	010-66235704	13901308141	zhouzhiyin@lxsec.com
北京	林接钦	010-66235631	18612979796	linjieqin@lxsec.com
上海	徐佳琳	021-51782249	13795367644	xujialin@lxsec.com

### 分析师声明

作者具有中国证券业协会授予的证券投资咨询执业资格或相当的专业胜任能力,保证报告所采用的数据均来自合规渠道,分析逻辑基于作者的职业理解,本报告清晰准确地反映了作者的研究观点,力求独立、客观和公正,结论不受任何第三方的授意或影响,特此声明。

# 与公司有关的信息披露

联讯证券具备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经营证券业务许可证编号: 10485001。 本公司在知晓范围内履行披露义务。

#### 股票投资评级说明

投资评级分为股票投资评级和行业投资评级。

#### 股票投资评级标准

报告发布日后的 12 个月内公司股价的涨跌幅度相对同期沪深 300 指数的涨跌幅为基准,投资建议的评级标准为:

买入: 相对大盘涨幅大于 10%;

增持:相对大盘涨幅在5%~10%之间;

持有:相对大盘涨幅在-5%~5%之间;

减持: 相对大盘涨幅小于-5%。

# 行业投资评级标准

报告发布日后的 12 个月内行业股票指数的涨跌幅度相对同期沪深 300 指数的涨跌幅为基准,投资建议的评级标准为:

增持: 我们预计未来报告期内,行业整体回报高于基准指数 5%以上;

中性: 我们预计未来报告期内,行业整体回报介于基准指数-5%与5%之间;

减持:我们预计未来报告期内,行业整体回报低于基准指数 5%以下。



#### 免责声明

本报告由联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讯证券")提供,旨为派发给本公司客户使用。未经联讯证券事先书面同意,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印、传送或出版作任何用途。合法取得本报告的途径为本公司网站及本公司授权的渠道,非通过以上渠道获得的报告均为非法,我公司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本报告基于联讯证券认为可靠的公开信息和资料,但我们对这些信息的准确性和完整性均不作任何保证,也不保证所包含的信息和建议不会发生任何变更。联讯证券可随时更改报告中的内容、意见和预测,且并不承诺提供任何有关变更的通知。本公司力求报告内容的客观、公正,但文中的观点、结论和建议仅供参考,不构成所述证券的买卖出价或询价,投资者据此做出的任何投资决策与本公司和作者无关。在本公司及作者所知情的范围内,本机构、本人以及财产上的利害关系人与所评价或推荐的证券没有利害关系。

本公司利用信息隔离墙控制内部一个或多个领域、部门或关联机构之间的信息流动。因此,投资者应注意,在法律许可的情况下,本公司及其所属关联机构可能会持有报告中提到的公司所发行的证券或期权交易,也可能为这些公司提供或者争取提供投资银行、财务顾问或者金融产品等相关服务。在法律许可的情况下,本公司的员工可能担任本报告所提到的公司的董事。

市场有风险,投资需谨慎。投资者不应将本报告作为作出投资决策的唯一参考因素,亦不应认为本报告可以取代自己的 判断。在决定投资前,如有需要,投资者务必向专业人士咨询并谨慎决策。

本报告版权仅为本公司所有,未经书面许可,任何机构和个人不得以任何形式翻版、复制、发表或引用。如征得本公司同意进行引用、刊发的,须在允许的范围内使用,并注明出处为"联讯证券研究",且不得对本报告进行任何有悖意愿的引用、删节和修改。

投资者应根据个人投资目标、财务状况和需求来判断是否使用资料所载之内容和信息,独立做出投资决策并自行承担相应风险。我公司及其雇员做出的任何形式的分享证券投资收益或者分担证券投资损失的书面或口头承诺均为无效。

#### 联系我们

北京市朝阳区红军营南路绿色家园媒体村天畅园 6号楼二层

传真: 010-64408622

上海市浦东新区源深路 1088 号 2 楼联讯证券 (平安财富大厦)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和彩田路交汇处中广核大厦 10F

网址: www.lxsec.com